

沈从文
xuzhimo

巴金
bajin



鲁迅
luxun

CHINA

中国100年

名家

BaiNianMingJia
XIAOSHUOJI

小说集

铁凝
tieming

钱钟书
qianzhongshu

老舍
laoshu

王蒙
wangmeng

张抗抗
zhangkangkang



张爱玲
zhangailing



池莉
chili

刘震云
liuzhenyun



余华
yuhua

张贤亮
zhangxianliang



王朔
wangshuo

郭沫若
guomoruo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中国百年名家
小说集

CHINA
BaiNianMingJia
XIAOSHUOJI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责任编辑：刘 昆

封面设计：木 子

中国 100 年名家小说集

出版发行：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海拉尔市河东新春路)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呼和浩特市印刷二厂

850×1168 毫米 32 开 20 印张 500 千字
2001 年 12 月第一版 2001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0000 册

ISBN7-80506-336-2/I·328
定价：29.80 元

版权所有·请勿翻印

目 录

- 孔乙己 鲁 迅 (1)
叶罗提之墓 郭沫若 (5)
小巫 茅 盾 (9)
断魂枪 老 舍 (20)
哑了的三角琴 巴 金 (27)
落价 冰 心 (36)
柏子 沈从文 (38)
为奴隶的母亲 柔 石 (44)
倾城之恋 张爱玲 (63)
肉艳的巴黎 徐志摩 (96)
纪念 钱钟书 (102)
两个不能遗忘的印象 夏 衍 (123)
鉴赏家 汪曾祺 (126)
福贵 赵树理 (133)
爱,是不能忘记的 张 洁 (144)
枫叶 王 蒙 (157)

灵与肉	张贤亮	(164)
路边的野花你不要采	冯骥才	(185)
债	叶 辛	(188)
车祸	何立伟	(190)
婚事	琼 瑶	(192)
双琴祭	梁晓声	(200)
夏之波	王 蒙	(207)
陌生的爱情	罗 兰	(223)
富翁之死	刘 墉	(227)
轮渡上	王安忆	(228)
白牙	刘心武	(234)
流行病	张抗抗	(249)
三盏灯	苏 童	(261)
一地鸡毛	刘震云	(295)
空中小姐	王 肖	(335)
活着	余 华	(379)
怀念声名狼藉的日子	池 莉	(503)
寡妇	贾平凹	(568)
荒弃的家园	梁晓声	(570)
不惑之惑	莫小米	(613)
找帽子	蒋子龙	(615)
情书	顾 工	(617)
醉的印象	赵大年	(620)
猫的主人	丛维熙	(622)
排戏	铁 凝	(624)
沈园	莫 言	(628)

孔乙己

鲁 迅

鲁镇的酒店的格局，是和别处不同的：都是当街一个曲尺形的大柜台，柜里面预备着热水，可以随时温酒。做工的人，傍午傍晚散了工，每每花四文铜钱，买一碗酒，——这是二十多年前的事，现在每碗要涨到十文，——靠柜外站着，热热的喝了休息；倘肯多花一文，便可以买一碟盐煮笋，或者茴香豆，做下酒物了，如果出到十几文，那就能买一样荤菜，但这些顾客，多是短衣帮，大抵没有这样阔绰。只有穿长衫的，才踱进店面隔壁的房子里，要酒要菜，慢慢地坐喝。

我从十二岁起，便在镇口的咸亨酒店里当伙计，掌柜说，样子太傻，怕侍候不了长衫主顾，就在外面做点事罢。外面的短衣主顾，虽然容易说话，但唠叨叨缠夹不清的也很不少。他们往往要亲眼看着黄酒从坛子里舀出，看过壶子底里有水没有，又亲看将壶子放在热水里，然后放心：在这严重监督之下，羼水也很为难。所以过了几天，掌柜又说我干不了这事。幸亏荐头的情面大，辞退不得，便改为专管温酒的一种无聊职务了。

我从此便整天的站在柜台里，专管我的职务。虽然没有什么失职，但总觉有些单调，有些无聊。掌柜是一副凶脸孔，主顾也没有好声气；教人活泼不得；只有孔乙己到店，才可以笑几声，所以至今还记得。

孔乙已是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他身材很高大；青白脸色，皱纹间时常夹些伤痕；一部乱蓬蓬的花白的胡子。穿的虽然是长衫，可是又脏又破，似乎十多年没有补，也没有洗。他对人说话，总是满

口之乎者也，教人半懂不懂的。因为他姓孔，别人便从描红纸上的“上大人孔乙己”这半懂不懂的话里，替他取下一个绰号，叫作孔乙己。孔乙己一到店，所有喝酒的人便都看着他笑，有的叫道，“孔乙己，你脸上又添上新伤疤了！”他不回答，对柜里说，“温两碗酒，要一碟茴香豆。”便排出九文大钱；他们又故意的高声嚷道，“你一定又偷了人家的东西了！”孔乙己睁大眼睛说，“你怎么这样凭空污人清白……”“什么清白？我前天亲眼见你偷了何家的书，吊着打。”孔乙己便涨红了脸，额上的青筋条条绽出，争辩道，“窃书不能算偷……窃书！……读书人的事，能算偷么？”接连便是难懂的话，什么“君子固穷”什么“者乎”之类，引得众人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了快活的空气。

听人家背地里谈论，孔乙己原来也读过书，但终于没有进学，又不会营生；于是愈过愈穷，弄到将要讨饭了。幸而写得一笔好字，便替人家抄抄书，换一碗饭吃。可惜他又有一样坏脾气，便是好喝懒做。坐不到几天，便连人和书籍纸张笔砚，一齐失踪。如是几次，叫他抄书的人也没有了。孔乙己没有办法，便免不了偶然做些偷窃的事；但他在我店里，品行却比别人都好，就是从不拖欠；虽然间或没有现钱，暂时记在粉板上，但不出一月，定然还清，从粉板上拭去了孔乙己的名字。

孔乙己喝过半碗酒，涨红的脸色渐渐复了原，旁人便又问道，“孔乙己，你当真认识字么？”孔乙己看着问他的人，显出不屑置辩的神气。他们便接着说道，“你怎的连半个秀才也捞不到呢？”孔乙己立刻显出颓唐不安模样，脸上笼上了一层灰色，嘴里说些话；这回可是全是之乎者也之类，一些不懂了。在这时候，众人也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了快活的空气。

在这些时候，我可以附和着笑，掌柜是决不责备的。而且掌柜见了孔乙己，也每每这样问他，引人发笑。孔乙己自己知道不能和他们谈天，便只好向孩子说话。有一回对我说道，“你读过书么？”我略点一点头。他说，“读过书，……我便考你一考。茴香豆的茴字，怎样写的？”我想，讨饭一样的人，也配考我么？便回过脸去，不再理会。孔乙己等了许久，很恳切的说道，“不能写罢？……我教给你，记着！这些字应该记着。将来做掌柜的时候，写帐要用，我暗想我和掌柜的等级还很远

呢，而且我们掌柜也从不将茴香豆上账；又好笑，又不耐烦，懒懒的答他道，“谁要你教，不是草头底下一个来回的回字么？”孔乙己显出极高兴的样子，将两个指头的长指甲敲着柜台，点头说，“对呀对呀！……回字有四样写法，你知道么？”我愈不耐烦了，努着嘴走远。孔乙己刚用指甲蘸了酒，想在柜上写字，见我毫不热心，便又叹一口气，显出极惋惜的样子。

有几回，邻舍孩子听得笑声，也赶热闹，围住了孔乙己。他便给他们茴香豆吃，一人一颗。孩子吃完豆，仍然不散，眼睛都望着碟子。孔乙己着了慌，伸开五指将碟子罩住，弯腰下去说道，“不多了，我已经不多了。”直起身又看一看豆，自己摇头说，“不多不多！多乎哉？不多也。”于是这一群孩子都在笑声里走散了。

孔乙己是这样的使人快活，可是没有他，别人也便这么过。

有一天，大约是中秋前的两三天，掌柜正在慢慢的结账，取下粉板，忽然说，“孔乙己长久没有来了。还欠十九个钱呢！”我才也觉得他的确长久没有来了。一个喝酒的人说道，“他怎么会来？……他打折了腿了。”掌柜说，“哦！”“他总仍旧是偷。这一回，是自己发昏，竟偷到了举人家里去了。他家的东西，偷得的么？”“后来怎么样？”“怎么样？先写服辩，后来是打，打了大半夜，再打折了腿。”“后来呢？”“后来打折了腿了。”“打折了怎样呢？”“怎样？……谁晓得？许是死了。”掌柜也不再问，仍然慢慢的算他的账。

中秋过后，秋风是一天凉比一天，看看将近初冬；我整天的靠着火，也须穿上棉袄了。一天的下半天，没有一个顾客，我正合了眼坐着。忽然间听得一个声音，“温一碗酒。”这声音虽然极低，却很耳熟。看时又全没有人。站起来向外一望，那孔乙己便在柜台下对了门槛坐着。他脸上黑而且瘦，已经不成样子；穿一件破夹袄，盘着两腿，下面垫一个蒲包，用草绳在肩上挂住；见了我，又说道，“温一碗酒。”掌柜也伸出头去，一面说，“孔乙己么？你还欠十九个钱呢！”孔乙己很颓唐的仰面答道，“这……下回还清罢。这一回是现钱，酒要好。”掌柜仍然同平常一样，笑着对他说，“孔乙己，你又偷了东西了！”但他这回却不十分分辩，单说了一句“不要取笑！”“取笑？要是不偷，怎么会打断腿？”孔乙己低声说

道，“跌断，跌，跌……”他的眼色，很象恳求掌柜，不要再提。此时已经聚集了几个人，便和掌柜都笑了。我温了酒，端出去，放在门槛上。他从破衣袋里摸出四文大钱，放在我手里，见他满手是泥，原来他使用这手走来的。不一会，他喝完酒，便又在旁人的说笑声中，坐着用这手慢慢走去了。

自此以后，又长久没有看见孔乙己。到了年关，掌柜取下粉板说，“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到第二年的端午，又说，“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到中秋可是没有说，再到年关也没有看见他。

我到现在终于没有见——大约孔乙己的确死了。

叶罗提之墓

郭沫若

叶罗提七岁的时候还在家塾里读书。

有一天他往后园里去，看见他一位新婚的堂嫂，背着手立在竹林底下。

嫂嫂的手就像象牙的雕刻，嫂嫂的手掌就象粉红的玫瑰，嫂嫂的无名指上带着一个金色的顶针。

竹笋已经伸高了，箬叶落在地上，被轻暖的春风吹弄作响。

嫂嫂很有几分慵倦的样子。——到底是在思索甚么呢？

他起了一个奇怪的欲望：他很想去扪触他嫂嫂的手，但又不敢去扪它。

他的心机就好像被风吹着的竹尾一样，不断地在乳色的空中摇荡。

每年春秋二季全家上出去扫墓的时候。

叶罗提的母亲和嫂嫂们因为脚太小了，在山路上的崎岖上行步是很艰难的。

他为要亲近她的手，遇着上坡下坡，过溪过涧，便挨次地去牵引她们。

牵到她的手上的时候，他要加紧地握着她，加紧地。他小小的拇指埋在她右手的柔软的掌中。

——“嫂嫂，你当心些呀。”

——“多谢你呀，弟弟。”

(啊，崎岖的山路可惜还嫌少了呀！)

这样的幸福在叶罗提十三岁以后便消失了，他在十三岁的时候便进了省城的中学。

(感谢上帝呀，嫂嫂已经生了儿子了。)

年暑假回家从嫂嫂手中接抱她的儿子，他的手背总爱擦着她的心。

那一种刹那的如像电气一样的温柔的感触！

——“嫂嫂，孩子又撒尿了。”

——“哦呀，又打湿了叔叔的衣裳。”

嫂嫂用自己的手巾去替他揩拭的时候，他故意要表示谦逊，紧握着她的手和她争执。

叶罗提读了不少的小说了。

堂兄不在家，他到嫂嫂房里闲谈的时候，嫂嫂要叫他说书。

他起初说些《伊索寓言》，说些《天方夜谭》，渐渐地渐渐地说到了《茄茵小传》，说到《茶花女遗事》，说到《撒喀逊劫后英雄略》了。

说到爱情浓密的地方，嫂嫂也不怪他。

有一次嫂嫂在做针线的时候，他又看见嫂嫂的顶针。

——“嫂嫂，你的顶针真是发亮呢。”

——“我当心地用了好几年，眼子都穿了许多了。”

——“嫂嫂，你肯把这个顶针给我吗？”

——“你真痴，男子家要顶针来做甚么呢？”

——“你给我罢，嫂嫂。”

嫂嫂瞪着眼睛看着他，看了一会又把头埋下去了：

——“好，我便给你。但你要还我一个新的。”

“我远远地听着你的脚步声音便晓得你来了，我的心子便要跳跃得不能忍耐。”

“你的声音怎那么中听呢？我再也形容不出呀！甜得就和甘蔗一样的。”

“从前我在人面前嘴是很硬的，现在渐渐地软起来了，我听见人家在说不贞的女子的话，我的耳朵便要发烧了。”

“我怕睡了谈梦话唤出了你的名字来。”

“我恨我比你多活了十几年呀！”

“我不知道怎样，总想喊你的名字。”

叶罗提从他嫂嫂的口中，渐渐地渐渐听出了这些话来了。

十年后的春天，同是在后园里的竹林下面。
嫂嫂怀着第三次的身孕，叶罗提也从中学毕业了。
十五夜的满月高朗地照着他们。
——“我希望这回的小孩子能够像你呢。”
——“怎么会像得起来呢？”
——“古人说：心里想着甚么，生的孩子便要像甚么的。”
——“真个像了，你倒要遭不白之冤呢。”
——“唉，人的心总爱猜疑到那些上去。……你今晚上怎么总不爱说话呢？你要走了，你还有甚么对我说的吗？”
——“我没有甚么话可说，但是，……你假如是肯的时候，我只想，……”
——“你想甚么呢？”
——“我想把你的右手给我……”
——“给你做甚么？”
——“给我……亲吻。”
——“啊，那是使不得的！使不得的！”
——“你不肯么？连这一点也不肯吗？……”
两人沉默着了。
——“你明天是定要走的吗？”
——“不能不走了。”
——“怎么呢？”
——“考期已经近了。”
——“啊，还要进甚么大学呢？”
——“不是愿意进，是受着逼迫呀！”
——“受着甚么人逼迫？”
——“世间上的一切都好像在逼迫着我，我自己也在逼迫着我，我好像遭了饥荒的一样。”
——“你去了也好，不过……唉，我们……怕没有再见的机会了。”
——“那有那样的事情呢？……”
两人又沉默着了。

嫂嫂像要想说甚么话，但又停止着没有说出口来。

——“你想要说甚么？怎么想说又不说呢？”

——“唉……我……我……我肯呢。”嫂嫂说了，脸色在月光之下红晕起来，红到了耳畔了。

她徐徐地把右手伸给叶罗提。

叶罗提跪在地下捧着嫂嫂的右手深深地深深地吻吸起来。嫂嫂立着把左手紧捆着他的右肩，把头垂着半面。她的眼睛是紧闭着的，他也是紧闭着的。他们都在战栗，在感着热的交流，在暖蒸蒸地发些微汗，在发出无可奈何的喘息的声音。……

如此十五分钟后，嫂嫂扶着叶罗提起来，紧紧拥抱着他的颈子，颤声地说道：

——“啊啊，我比从前更爱你了。”

叶罗提被猛烈的呛咳咳醒转来的时候，顶针已经不在他口里了。

他在那天晚上接着他堂兄从家里寄来的一封信。信里说，他的嫂嫂就在那年的夏天在产褥中死了！死的临时还在思念着他，谵语中竟说他回到了家里。

他读完了信，索性买了一瓶白兰地回来，一面喝，一面泪涔涔地把嫂嫂的顶针在灯下玩弄。他时而把眼睛闭着，眼泪便一点一滴地排落进酒杯里。

他把一瓶酒喝得快要完的时候，索性把顶针丢在口中，倒在床上去睡了。……

看护妇把手伸去替他省脉，意识昏迷的他却在叫道：

——“啊，多谢你呀，嫂嫂。”

看护女又把手伸前去插体温表在他的右胁窝下，他又叫道：

——“啊，多谢你呀，嫂嫂。”

他病不两天，终竟被嫂嫂的手把他牵引去了。

医生的死亡证上写的是“急性肺炎”，但没有进行尸体解剖，谁也不曾知道他的真正的死因。

一九二四年十月十六日

小 巫

茅 盾

——

姨太太是姓凌。但也许是姓林。谁知道呢，这种人的姓儿原就没有一定，爱姓什么就是什么。

进门来那一天，老太太正在吃孙女婿送来的南湖菱，姨太太悄悄地走进房来，又悄悄地磕下头去，把老太太吓了一跳，这是不吉利的兆头，老太太心里很不舒服。姨太太那一头乱蓬蓬的时髦头发，也叫老太太眼里难受。所以虽然没有正主儿的媳妇，老太太一边吃着菱，一边随口就叫这新来的女人一声“菱姐”！

是“菱姐！”老太太亲口这么叫，按照乡风，这年纪不过十来岁姓凌或姓林的女人就确定了是姨太太的身份了。

菱姐还有一个娘，当老爷到上海去办货，在某某百货公司里认识了菱姐而有过交情以后，老爷曾经允许菱姐的娘：“日后做亲戚来往。”菱姐又没有半个儿弟弟哥哥，娘的后半世靠着她。这也是菱姐跟老爷离开上海的时候说好了的。但现在一切都变了。老太太自然不认这门“亲”，老爷也压根儿忘了自己说过的话。菱姐几次三番乘机会说起娘在上海不知道是怎样过日子，老爷只是装聋装哑，有时不耐烦了，他就瞪出眼睛说道：

“啧！她一个老太婆有什么开销！难道几个月工夫，她那三百块钱就用完了么？”

老爷带走菱姐时，给过她娘三百块大洋。老太太曾经因为这件事和老爷闹架。她当着十年老做的何妈面前，骂老爷道：

“到上海马路上拾了这么一个不清不白的臭货来，你也花三百块钱么？你拿洋钱当水泼！四囡出嫁的时候，你总共还花不到三百块；衣箱是假牛皮的，当天就脱了盖子，四囡夫家到现在还当做话柄讲。到底也是不吉利。四囡养了三胎，都是百日里就死掉了！你，你，现在贩黑货，总共积得这么几个钱，就大把大把的乱花！阿弥陀佛，天——雷打！”

老太太人前也是著名的“女星宿”，老爷有几分怕她。况且，想想花了三百大洋弄来的这个“菱姐”，好象也不过如此，并没比镇上半开门的李二姐好多少，这钱真花得有点冤枉。老爷又疼钱又挨骂的那一股子气，就出在菱姐身上。那一回，菱姐第一次领教了老爷的拳脚。扣日子算，她被称为“菱姐”刚满两个月。

菱姐确也不是初来时那个模样儿了。镇上没有象样的理发店。更其不会烫头发。菱姐那一头烫得蓬松松的时髦头发早就变直了，一把儿扎成个鸭屁股，和镇上的女人没有什么两样。口红用完了，修眉毛的镊子弄坏了，镇上买不出，老爷几次到上海又不肯买，菱姐就一天一天难看，至少是没有什么比众不同的迷人力量。

老爷又有特别不满意菱姐的地方。那是第一次打了菱姐后两天，他喝醉了酒，白天里太阳耀光光的，他拉住了菱姐厮缠，忽然看见菱姐肚皮上有几条花纹，菱姐闭着眼睛不回答。老爷看看她的奶，又看看她的眉毛，愈看愈生疑心，猛然跳起来，就那么着把菱姐拖翻在楼板上，重重的打了一顿，咬着牙根骂道：

“臭娘子！还当你是原封货呢！上海开旅馆那一夜亏你装得那么象！”

菱姐哪里敢回答半个字，只是闷住了声音哭。

这回事落进了老太太的耳朵，菱姐的日子就更加难过。明骂暗骂是老太太每天的功课。有时骂上了风，竟忘记当天须得吃素，老太太就越发后桌子捶条凳，骂的菱姐简直不敢透口气儿，黄鼠狼拖走了家里的老

母鸡，老太太那口怨气也往菱姐身上呵。她的手指尖直戳到菱姐脸上，厉声骂道：

“臭货！狐狸精！白天干那种事，不怕罪过！难道黄鼠狼要拖鸡！触犯了太阳菩萨，看你不得好死！不要脸的骚货！”

老爷却不怕太阳菩萨。虽然他的疑心不能断根，他又偏偏常要看那叫他起疑的古怪花纹。不让他看时一定得挨打，让他看了，他喘过气后也要拧几把。这还算是他并没起恶心。碰到他不高兴时，老大的耳括子刷几下，咕噜咕噜一顿骂。一个月的那几天里，他也不放菱姐安静。哀求他：“等过一两天罢！”没有一次不是白说的。

菱姐渐渐得了一种病。眼睛前时常一阵一阵发黑，小肚子隐隐地痛。告诉了老爷。老爷冷笑，说这不算病。老太太知道了，又是逢到人便三句两头发作：

“骚货自己弄出来的病！天老爷有眼睛！三百块钱丢在水里也还响一声！”

—

老爷为的贩“货”，上海这条路每月总得去一次，三天五天，或是一星期回来，都没准。那时候，菱姐直乐得好比刀下逃命的犯人。虽然老太太的早骂夜骂是比老爷在家时还要凶，可是菱姐近来一天怕似一天的那桩事，总算没有人强逼她了。和她年纪仿佛的少爷也是个馋嘴。小丫头杏儿见少爷是老鼠见了猫儿似的会浑身发抖。觑着没有旁人，少爷也要偷偷地搔菱姐的手掌心，或是摸下巴。菱姐不敢声张，只是涨红了脸逃走。少爷望着她逃走了，却也不追。

比少爷更难对付的，是那位姑爷——老太太常说的那个四因的丈夫。看样子，就知道他的牛劲儿也和老爷差不多，他也叫她“菱姐”。即使是在那样厉害的老太太跟前，他也敢在桌子底下拧菱姐的腿儿。菱姐躲这位姑爷，就和小杏儿躲少爷差不多。

姑爷在镇上的公安局里有点差使。老爷不在家的时候，姑爷来的更勤，有时腰间持一个小皮袋，菱姐认得那里面装的是手枪。那时候，

菱姐的心就卜卜乱跳，又觉得还是老爷在家好了，她盼望老爷立刻就回家。

镇上有保卫团，老爷又是这里面的什么“董”。每逢老爷从上海办“货”回来，那保卫团里的什么“队长”就来见老爷，队长是两个，贼的两只眼睛也是一有机会就往菱姐身上溜。屋子里放着两个大蒲包，就是老爷从上海带来的“货”。有一次，老爷听两个队长说了半天话，忽然生气喊道：

“什么！他会吃二成，还嫌少，还想来生事么？他手下的几个痨病鬼，中什么用！要是他硬来，我们就硬对付！明天轮船上有一百斤带来，你们先去守口子，打一场也不算什么，是他们先不讲交情！——明天早晨五点钟！你们起一个早。是大家的公事，不要怕辛苦！”

“弟兄们——”

“打胜了，弟兄们每人赏一两土！”

老爷不等那队长说完，就接口说，还是很生气的样子。

菱姐站在门后听得出神，不防有人在她肩头拧了一把。“啊哟——”菱姐刚喊出半声来，立刻缩住了。拧她的不是别人，是姑爷！淫邪的眼光钉住在菱姐脸上，好象要一口吞下她，可是那门外又有老爷！菱姐的心跳得忐忑地响。

姑爷勉强捺住一团火，吐一口唾沫，也就走了。他到前面和老爷叽叽咕咕说了半天话。后来听得老爷粗声大气说：

“混账东西！那就干了他！明天早上，我自己去走一趟。”

于是姑爷怪声笑。菱姐听去那笑声就象猫头鹰叫。

这天直到上灯时光，老爷的脸色铁青，不多说话。他拿出一支手枪来，拆卸机件，看了半天又装好，又上足了子弹，几次拿在手里，瞄准了，象要放。菱姐走过他身边时，忍不住腿发抖。没等到吃夜饭，老爷就带着枪出去了。菱姐心口好象压了一块石头，想来想去只是害怕。

老太太坐在一个小小的佛龛前，不出声的念佛，手指尖掐着那一串念佛珠，掐得非常快。佛龛前燃旺了一炉檀香。

捱到二更过，老爷回来了，脸色是青里带紫，两只眼睛通红，似乎比平常小了一些，头上是热腾腾的汗气。离开他三尺就嗅到酒味。他从